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权质押情况概述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拟将持有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 1.8 亿元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的议案》。鉴于重庆两江联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创")生产经营的固定资产投资需要,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已对重庆联创授信项目贷款 1.2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三年,董事会六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 1.2 亿元股权质押事项。目前重庆联创正在申报 4.4 亿元人民币的项目贷款,根据授信条件的需要,本次公司将持有重庆联创 1.8 亿元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至此,公司将累计质押重庆联创股权 3 亿元人民币,质押期限三年。重庆联创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 亿元。

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

- 1、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 2、公司类型:分公司
- 3、负责人: 方蕾



- 4、营业场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56 号 B1 幢 1、2 层
- 5、经营范围: 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办理票据贴现;代理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销售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通过总行办理代客外汇买卖;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贴现;外汇担保;代理国外信用卡的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其总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转授权的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 6、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7、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与本公司发生 过类似业务。

三、授信内容

- 1、已授信规模: 1.2 亿元人民币,正在申报 4.4 亿元人民币
- 2、授信期限: 2017.9.30-2020.9.25

四、股权质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质押重庆联创股权主要是基于其生产经营的固定资产 投资需要。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已对重庆联创授信项目贷款 1.2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三年。目前重庆联创正在申报 4.4 亿元人 民币的项目贷款。根据授信条件的需要,本次公司将持有重庆联创 1.8亿元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至此公司累计将持 有重庆联创 3亿元股权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两江分行,质押期限 三年。该股权质押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对 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影响。公司将严格督促重庆联创按照贷款合同的规定积极履行合同义务,避免产生违约责任和公司股权被依法处置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

